

宿州市公安局车辆定点维修服务框架协议

项目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 KJXY202509110497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 宿州市公安局车辆定点维修服务框架协议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 2025年12月23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 征集公告 征集文件

更正内容：

更正事项 1：原征集文件 P29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履约能力（45 分）中第 5 项 人员配备（11 分）中 “提供证书及劳动合同扫描件，其中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须提供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同一人员具有两种证书的，不重复计分”。

现更正为：“提供证书及劳动合同扫描件，同一人员具有多种证书的，不重复计分”。

更正事项 2：原投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现顺延至 2026 年 1 月 29 日。

更正事项 3：原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1 月 29 日 9:00
第六开标室，现顺延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 9:00 第六开标室。

更正日期：2026 年 1 月 22 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其他要求不变，本更正公告作为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上述更正内容作相应更改外，采购文件中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如采购文件与本更正文件有不一致之处，以本更正公告为准，供应商请按此执行。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征集人信息

名 称：宿州市公安局

地 址：宿州市银河一路 508 号

联系方式：0557-366215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宿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地 址：宿州市高新区埇上路 566 号宿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五
楼

联系方式：0557-303031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陶警官、王工
电 话：0557-3662151、0557-3030316